

审计报告

辽万资会审[2023]036号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资料编制说明。

我们认为，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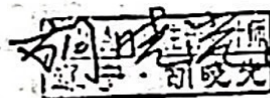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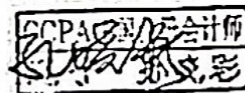
辽宁万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沈阳

2023年2月27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215,236.57	2,054,200.85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1,741.76
应收款项	3	2,250.00	2,250.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46,075.00	预收帐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应收款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217,486.57	2,102,525.85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1,741.7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1,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1,000.0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1,741.76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110,019.16	2,100,784.09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08,467.41	0.00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2,218,486.57	2,100,784.09
资产总计	60	2,218,486.57	2,102,525.8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218,486.57	2,102,525.85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632,180.13	308,433.38	940,613.51	582,610.00	5,175.28	587,785.28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32,968.77		32,968.77	55,006.04		55,006.04
其他收入	9	2,685.86		2,685.86	1,291.78		1,291.78
收入合计	11	667,834.76	308,433.38	976,268.14	638,907.82	5,175.28	644,083.1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598,819.73	288,085.97	886,905.70	512,316.00	112,451.60	624,767.60
其中：人员费用	13		89,652.59	89,652.59		107,274.70	107,274.70
日常费用	14	598,819.73	198,433.38	797,253.11	512,316.00	5,176.90	517,492.90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15			0.00			0.00
税费	16			0.00			0.00
(二) 管理费用	21	53,624.37		53,624.37	135,837.98		135,837.98
其中：人员费用	22	0.00		0.00	53,348.20		53,348.20
日常费用	23	52,440.69		52,440.69	81,279.47		81,279.47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4						
税费	25	1,183.68		1,183.68	1,210.31		1,210.31
(三) 筹资费用	26	1,465.00		1,465.00			
(四) 其他费用	28			0.00	1,180.00		1,180.00
费用合计	35	653,909.10	288,085.97	941,995.07	649,333.98	112,451.60	761,785.5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1,191.09	1,191.09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3,925.66	20,347.41	34,273.07	-9,235.07	-108,467.41	-117,702.48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39,175.28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483.54
现金流入小计	13	551,658.8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548,865.66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41,559.96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78,274.96
现金流出小计	23	768,700.5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17,041.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6,00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55,006.04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6,056,006.0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6,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56,00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61,035.72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登记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2100003189378484号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 沈河区友好街 10-3号0810	登记时间	2015年4月29日
联系电话	024-31126823	邮政编码	110000
法定代表人	高越	主要经费来源	募 捐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银行账号	299968917172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科	联系电话	
会计姓名	胥明君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	无	代理机构	无
中介机构名称		主管人姓名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财务资料编制说明

一、基本情况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登记成立，原登记证号：辽基证字第 20032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2100003189378484。现《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9 日，注册资金为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高越。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 10-3 号 0810。

业务范围：开展扶贫济困活动；帮助生活危难贫困人群及残障人士；改善教学环境、帮扶贫困学子；资助开展环保、卫生、法律援助、公益宣传等公益慈善项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0% 提取。也可按账龄分析，即

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 0% 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 以内）确定其折旧率。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8、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9、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10,118.42	1,291.7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205,118.15	2,052,909.07
合 计		2,215,236.57	2,054,200.85

2、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250.00		2,250.00	2,250.00		2,250.00
合 计	2,250.00		2,250.00	2,250.00		2,250.00

(2) 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个人保险费	1,050.00	46.67%	1,050.00	46.67%
个人公积金	1,200.00	53.33%	1,200.00	53.33%
合 计	2,250.00	100.00%	2,250.00	100.00%

3、存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年末账面余额
急救手册	0.00	48,800.00	2,725.00	46,075.00

口罩	0.00	60,500.00	60,500.00	0.00
手部消毒液	0.00	950.00	950.00	0.00
防护服	0.00	4,500.00	4,500.00	0.00
抗原检测试剂盒	0.00	320,000.00	320,000.00	0.00
合计	0.00	434,750.00	388,675.00	46,075.00

4、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年末账面余额
沈阳众帮众饮矿泉水有限公司	1,000.00	0.00	1,000.00	0.00
合 计	1,000.00	0.00	1,000.00	0.00

5、其他应付款项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返还工会经费	0.00	100.00%	1,741.76	100.00%
合 计	0.00	100.00%	1,741.76	100.00%

6、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性净资产	108,467.41	113,642.69	5,175.28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2,110,019.16	648,042.20	638,807.13	2,100,784.09
合 计	2,218,486.57	761,684.89	643,982.41	2,100,784.09

7、收入

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捐赠收入	5,175.28	582,610.00	587,785.28	308,433.38	632,180.13	940,613.51
投资收益	0.00	55,006.04	55,006.04	0.00	32,968.77	32,968.77
其他收入	0.00	1,291.78	1,291.78	0.00	2,685.86	2,685.86
合 计	5,175.28	638,907.82	644,083.10	308,433.38	667,834.76	976,268.14

8、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献支出	624,767.60	886,905.70
其中：工资薪金支出	107,274.70	789,652.59
合 计	624,767.60	886,905.70

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16,191.05	20,497.13
差旅费	382.74	271.51
招待费	0.00	579.00
保险费	25,084.80	15,224.32
地方各税	1,210.31	1,183.68
工会经费	1,044.57	1,580.95
失业保险费	783.90	475.76
工伤保险费	313.57	190.32
医疗保险费	18,878.84	11,221.70
公积金	18,600.00	2,400.00
工资	53,348.20	0.00
合 计	135,837.98	53,624.37

10、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0.00	1,465.00
合 计	0.00	1,465.00

11、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180.00	0.00
合 计	1,180.00	0.0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会负责人（理事长、秘书长）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社会团体领取报酬

的负责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如下:

负责人(理事长、秘书长):

序号	职位	姓名	单位	报酬情况
1	理事长	高越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60,000.00
2	秘书长	王海旭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60,000.00

工作人员

序号	职位	姓名	单位	报酬情况
1	秘书处干事	王莹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37,694.20
2	秘书处干事	刘美谊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2,928.70

2、本基金会工作人员总数为4人,2022年度工资总160,622.90元。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976,268.14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976,268.14	
本年度总支出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624,767.6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53,348.20	
	行政办公支出	82,489.78	
	其他支出	1,180.00	
本年度公共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64.00%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17.99%	
本年度公共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综合两年 111.23%	综合三年 102.78%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综合两年 11.84%	综合三年 10.15%

说明:

1、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64.00%。

2、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17.99%。

根据民发【2016】189 号民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第十一条慈善组织的年度管理费用低于 20 万元人民币的，不受本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年度管理费用比例的限制。

七、重大公益项目

1、在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项目	收入	费用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小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协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20,000.00								
澳洁（辽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8,510.00								
合计	568,510.00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支付金额
抗原检测试剂盒	320,000.00
和平区砂山街第四小学、沈阳市盲校	48,510.00
防疫物资	63,130.00
捐赠口罩	28,500.00
合 计	460,140.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如购买或销售商品及其他资产、提供或接受劳务、担保、提供资金(捐赠、贷款或股权投资)、租赁、许可协议、代表民间非营利组织或由民间非营利组织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

无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对于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披露其来源、时间或用途限定的具体内容、使用情况等。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编制说明,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高越

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负责人:胥明君

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3年2月27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辽万资会审【2023】036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22年度工作报告。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在2022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或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2. 在“三（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3. 在“三（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4. 在“三（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5. 在“三（八）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
6. 在“三（九）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7. 在“三（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2022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

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 and 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2022年度财务报表时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
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辽宁省众德慈善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辽宁万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晓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晓亮

中国 沈阳

2023 年2月27日

三（三）公益支出情况

公募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976,268.14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976,268.14	
本年度总支出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624,767.6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53,348.20	
	行政办公支出	82,489.78	
	其他支出	1,180.00	
本年度公共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64.00%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		17.99%	
本年度公共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综合两年111.23%	综合三年102.78%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综合两年11.84%	综合三年10.15%

三（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本表列示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人民币元）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协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20,000.00		捐赠
澳洁（辽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8,510.00	捐赠
合计	520,000.00	48,510.00	

三（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	----	----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总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协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20,000.00								
澳洁（辽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8,510.00								
合计	568,510.00								

三（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抗原检测试剂盒	320,000.00	51.22%
和平区砂山街第四小学、沈阳市盲校	48,510.00	7.76%
防疫物资	63,130.00	10.10%
捐赠口罩	28,500.00	4.56%
合计	460,140.00	73.65%

三（九）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理财产品赎回	55,006.04	32,968.77
合计	55,006.04	32,968.7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3764376403K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号: 1-1)

名称 辽宁万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晓光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09月27日

住所 沈阳市沈河区团结路89号(50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评估企业资产，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审计业务，财税信息咨询、会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